

关于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取消部分销售机构基金份额

自动升降级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5 月 22 日

为了维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和保持基金的平稳运行，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起取消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1、取消部分销售机构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

本基金取消 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1991)及 B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1992)自动升降级业务，即本基金 A 类、B 类基金份额不再进行自动份额类别的调整。上述业务安排适用于除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基金销售机构。

若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不再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不再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取消自动升降级业务后，如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需适用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可先办理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后再办理 B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

2、重要提示

(1) 上述取消本基金的 A、B 类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安排适用于除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基金销售机构。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暂不开通基金份额升降级业务。今后若开通升降级的有关业务，业务规则详见届时发布的有关公告及更新招

募说明书。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如有其它疑问, 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 获取相关信息。

(3) 本公告仅对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取消部分销售机构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3、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 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 在做出投资决策后, 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 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2 日